

“法理台獨”新動向及其外在原因

游志強*

眾所周知，目前兩岸關係正處於新的歷史節點，許多新問題、新情況都需要我們以全新的思維加以分析和處理。作為台灣地區執政黨的民進黨仍未放棄其“台獨黨綱”，而蔡英文當局亦極力迴避作為兩岸關係政治基礎的“九二共識”，在其執政後的短時間內，曾一度陷入低谷的“法理台獨”勢力已顯現出復甦態勢。因此，在新形勢下，有必要從兩岸關係和台灣地區內部政治、歷史、社會結構的變化趨勢出發，分析在當前形勢下，“法理台獨”活動可能走向復甦的外在條件，為預測和研判“法理台獨”在當前形勢下的發展方向提供現實依據。

一、歷史文化轉向：“去中國化”運動下“台獨”歷史基礎型構的內在促進

“台獨”是一場政治運動，一種政治形態，也是一個政治過程。分裂勢力在謀求“台獨”的過程中，有着不同的推進策略和推進形式，“台獨”呈現出不同的面龐。¹“文化台獨”就是多種“台獨”推進形式之一，關於“文化台獨”，從李登輝時期起，台灣當局在社會各領域推行“去中國化”運動，構成“文化台獨”的主要推進方式，陳水扁時期更是力推“去中國化”的“文化台獨”政策，而今蔡英文上台執政後用“轉型正義”來包裹“台獨”意圖。這種試圖抹去台灣民眾心中“中國符號”的“去中國化”運動，為“台獨”分子分裂國家提供了理論基礎、實踐方式和歷史經驗，對兩岸關係的和平發展構成影響。

（一）“去中國化”運動的理論基礎

關於“去中國化”運動的理論基礎，台灣當局在推行“去中國化”運動時，為了順利進行，編纂有諸多理論對“去中國化”運動進行包裝，諸如“台灣民族論”、“台灣文化多元論”、“台灣文化異於中國文化”等。有學者主張關於“去中國化”運動，至今並沒有形成一個完整的“理論”，根據一些“台獨理論家”的敘述，大體上可以概括如下：以“台灣民族主義”或“台灣命運共同體”作為台灣“國民主義”的理論基礎，台灣人不僅命運相同、利益相同，還要建立一個主權國家。從文化上說，台灣擁有自己的獨特文化，即開放的進步的海洋文化，中國文化只是台灣文化的一個部分，台灣文化不同於中國文化；中國文化則是保守的落後的大陸文化，台灣不能認同中國文化；文化認同會被大陸利用成為文化霸權，所以台灣必須“去中國化”。²關於“去中國化”運動在歷史文化上的這一

* 武漢大學中國中部發展研究院博士研究生、武漢大學兩岸及港澳法制研究中心研究助理

理論概述有四個要點：①台灣有自己的獨特的文化，台灣文化不同於中國文化，中國文化只是台灣文化的一個部分；②台灣文化是開放的進步的文化，中國文化是保守的落後的文化，應當有所揚棄，拋棄中國文化；③台灣文化是海洋文化，中國文化是大陸文化；④大陸推行文化霸權，文化認同會被大陸利用，故應推行“去中國化”運動，認同台灣文化。正是基於台灣文化不同於中國文化的“去中國化”理論，“台獨”分子採取多種方式在台灣地區內部推動“去中國化”運動，推行“文化台獨”政策，由此達成“台獨”的政治目的。

(二) “去中國化”運動的實踐方式

關於“去中國化”運動的實踐方式，李登輝主政後期以來，台灣地區的“文化台獨”者借助於李登輝、陳水扁、蔡英文等“政治台獨”力量，或兩種力量裹挾在一起，試圖通過“尋找多元‘祖源記憶’”、“結構性失憶”、“‘重排照片’與‘了斷’他族群之歷史記憶”等方法，從多層次多渠道解構和重構台灣的歷史記憶，以達到在文化上“去中國化”的目的。³舉例來說，關於“去中國化”運動的實踐方式包含有以下三種。

第一，推行台灣地區的教育改革。時任台灣“教育部長”、兼任台灣“教育部”顧問室顧問杜正勝對台灣的歷史教育長期以中國為主體表示非常不滿，其主張“在國民黨進行的全面中國化教育中……都以中國為主體，官方嚴格控制；而有關台灣的部分，則被限制在最小的篇幅內，甚至被全面禁止……台灣人喪失其歷史記憶，也喪失自我認同。”⁴1995年1月23日，杜正勝明確提出“台灣教育要改革，教育改革是社會改造的大工程”。而台灣地區教育改革的首要事件就是對歷史課程架構的改革和設計，杜正勝主張自己描述的同心圓歷史課程架構為：“第一圈是鄉土史(縣市或北、中、西、南、東地區)，第二圈是台灣史(或含閩粵東南沿海)，第三圈是中國史，第四圈是亞洲史，第五圈是世界史。”⁵杜正勝力主的歷史課程架構打破了傳統歷史學上將時間遠近作為歷史教學的範式，其最大的“創新”則是把台灣史與中國史完全分割開來，台灣史與中國史不再屬於一個歷史體系之內，而是各自單獨地存在。這一歷史思維方式，完全有別於以前認同中華民族歷史觀的歷史認識方法論，具有鮮明的“去中國化”的“台獨”傾向。⁶

第二，在文學等方面的研究上，宣導“台灣本土文學論”。在研究中主張“去中國化”的觀點，例如台灣文學不是中國文學、台灣文學自古就自成系統，在台灣史、原住民、“二二八事件”等本土問題的研究上，“去中國化”運動的影響更是潛移默化，“文化台獨”政策的蹤影隨處可見。文學研究被“台獨”勢力充分利用，“台獨”勢力計劃通過文化認同的手段和方式，促進台灣民眾的本土意識強化，由“本土認同”觸及“國家認同”。

第三，通過法律途徑為“去中國化”運動“正名”。以台灣地區“大法官解釋”“釋字第479號解釋”為例，“釋字第479號解釋”肇因於“中國比較法學會”更名案，聲請人台灣法學會(原名“中國比較法學會”)以“內政部”“社會團體許可立案作業規定”的相關規定侵害其受“憲法”保障的結社自由為由提出“憲法解釋”聲請。⁷“大法官”認為結社自由是人民應享有之基本權利，“人民團體之命名權，無論其為成立時之自主決定權或嗣後之更名權，均為‘憲法’第14條結社自由所保障之範疇……‘內政部’訂定的‘社會團體許可立案作業規定’第四點關於人民團體應冠以所屬行政區域名稱之規定，侵害人民依‘憲法’第14條所保障之結社自由，應即失其效力。”⁸在“不同意見書”中，“大法官”董翔飛、劉鐵錚、黃越欽更直白地闡述：“中國比較法學會若准易名為台灣

法學會，難免引發諸多質疑：如台灣法學會是否仍為全國性人民團體，或抑已變為地域性人民團體？若為前者，則‘台灣’是否意含國家名號……”⁹ 無論是“解釋文”、“理由書”，還是“不同意見書”都可彰顯“大法官”在本件“解釋”中的統“獨”立場。結合“釋字第 479 號解釋”的作成背景，台灣當局“去中國化”運動盛行，通過各種方式和手段極力淡化台灣與中國的關係，不承認“一個中國”原則。¹⁰ 台灣當局“去中國化”運動亟需法律依據的支撐，而“司法院”“大法官”就承擔起為台灣當局“去中國化”運動創造法律依據的任務。“釋字第 479 號解釋”成為“大法官”為台灣當局“去中國化”運動提供法律依據的障地，為“台獨”正名活動打開綠燈。¹¹

台灣當局“去中國化”運動的實踐幾乎已經遍及所有的領域，在此不一一列舉。總之，台灣地區不同的政治力量上台，都會試圖利用包括政治手段、法律手段在內的多種資源對台灣的“歷史記憶”進行“添寫、塗改、擦拭、再生”。¹² “文化台獨”的手段是“重構歷史”，目標是消解台灣人的舊認同，建構新認同，建構新的社會記憶，從而推進“去中國化”運動的進程。蔡英文上台後，民進黨新當局加快了這一進程，以“8 天相當於 8 年”速度，全面推行“去中國化”路線，包括政治上“抗中”、經濟上“脫中”、內政上“去中”的“新三中”路線，以示有別於過去的“中小企業、中下階層、中南部”的“三中”政策。¹³ 另一方面，2016 年初台灣地區領導人選舉結束後，綠營立即着手推動全面清算國民黨、深化“台獨”的所謂“轉型正義”，在“二二八事件”70 週年之際，蔡英文再次拋出“轉型正義”，擬制定“轉型正義促進條例”，推動台灣政治社會的“轉型”。“轉型正義”在台灣地區不僅限於對原有威權政體的解構與改造，而且已經成為一個隨意安放的“標籤”，成為推行“去中國化”、“去國民黨化”的旗號，“轉型正義”在台灣地區已經成為一種政治手段，而且逐漸民粹化。¹⁴ 藉由“轉型正義”的名義，“去中國化”、解構“中華民國”、以“台灣國族認同”取代“中華民族認同”在台灣地區成為一種“政治正確”，在“轉型正義”的喧囂中，“中國”、“中華民國”和“中華民族”等被泛政治化，被塗抹成為“威權政體”背書的符號。¹⁵ 由此可見，蔡英文當局上台後，推行“去中國化”運動的方式和力度之大。

（三）“去中國化”運動對兩岸關係的影響

關於“去中國化”運動的成效，也即“去中國化”運動對兩岸關係的影響，可以說，民進黨當局推行“去中國化”運動，其實質就是實現漸進式“台獨”，“去中國化”運動下“台獨”歷史基礎型構衝擊着兩岸關係的和平發展。“文化台獨”企圖割裂台灣文化與中國文化的內在聯繫，改變台灣民眾對中國文化的認同，由歷史文化層面上的“本土認同”進而改變台灣民眾的“國家認同”和“民族認同”。“去中國化”運動已經導致許多台灣民眾以“台灣人”為“我群”，以“中國人”為“他群”，認同自己是“台灣人”，而不是“中國人”，進而認為“台灣是台灣，中國是中國”，“台灣（或中華民國）是主權獨立的國家”，“台灣前途要由 2,300 萬台灣人民決定”等影響。¹⁶ 台灣民眾的兩岸共同體感在“去中國化”運動中逐漸流失，兩岸共同認同不斷被割裂。總而言之，“文化台獨”造成“中國”符號在台灣地區逐漸式微，而“台灣”符號在台灣地區乘勢興起並不斷被認同。中國文化、中國歷史、中華意識在“去中國化”運動中被解構。借助“台灣主體性”的建構與傳播，原來屬於台灣本鄉本土的地方意識和地方文化，被強硬地添附上“國家”的意涵。“文化台獨”造成了“台獨”意識形態在台灣社會的流行，對於台灣社會對於中國的心理認同、情感連結都造成巨大損害。¹⁷ 特別是台灣青年群體，在“文化台獨”的浸染下，扭曲了對於中國和中華民族的認同，成為“台獨”

的急先鋒和主力軍。

綜上，“去中國化”運動在歷史文化層面上，為“台獨”運動創造歷史基礎型構，為“法理台獨”活動的復甦與發展提供內在促進。

二、政黨政治推動：“鬥爭性”政黨政治下本土勢力發展的主導地位

所謂政黨政治，指的是政黨在政治運作中的核心地位，即由政黨掌握國家政權、參與國家政權並在國家事務和社會政治生活中處於核心地位的政治。概括地說，政黨政治是指一個國家對政黨的法律認可；政黨與政權、政黨與政黨、政黨與其他社會組織的關係機制；政黨自身存在和活動方式對國家和社會生活的影響和國家與社會對政黨存在和運行方式的影響。¹⁸ 台灣地區的政黨政治表現為以國民黨和民進黨為核心的藍綠對峙競爭關係，其主要模式是藍綠二元對峙的大格局，但隨着時間的推移，台灣地區的政黨政治也出現一些新模式。無論是長期以來形成的主要模式，還是時代因素促成的新模式，都對兩岸關係有着深遠的影響。

(一) 台灣地區政黨政治的主要模式

在經過 20 多年的發展之後，台灣政治早已成為選舉政治，選民用選票選擇政黨及其領袖並“購買”其政策。以國民黨為首的“泛藍”和以民進黨為首的“泛綠”兩大政黨組成的“兩黨制”已經成為台灣地區政黨政治的主要模式。在非此即彼的選舉中，為了爭取選民，國民黨和民進黨都必須在選舉活動中將本黨的政策主張與公眾的政策議程銜接起來，以期能夠爭取選民的認同，擴大自己的影響。¹⁹ 台灣地區歷屆領導人的選戰活動是這一論斷的有力證據，尤其是在近年來的台灣地區最高領導人選戰活動中表現得更為突出。國民黨和民進黨在各大選舉活動中呈現出此消彼長的態勢，但儘管如此，二者仍然是台灣地區眾多政黨中最為龐大且最為核心的政黨，是台灣地區政黨政治的主要模式。

(二) 台灣地區政黨政治的新勢力

關於台灣地區政黨政治中湧現的新勢力，首先要探討的是 2014 年台灣地區“九合一”選舉中出現的“柯文哲現象”。柯文哲作為一個政治素人，無黨籍且從未參加過任何社會公職，在島內政治經濟中心、藍大於綠且國民黨已經連續執政 16 年的台北市，相繼戰勝了來自國民黨和民進黨兩大政黨的挑戰者，以 82 萬選票、58.2% 的得票率贏得台北市市長的選舉。柯文哲創下了政治素人在台灣地區高層級地方選舉中獲勝的紀錄，儘管爭議不斷，卻始終民望高企不墜，這種現象被稱為“柯文哲現象”。²⁰ 其次，新崛起的“時代力量”是台灣地區政黨政治中另一重要的新勢力。“時代力量”在成立不到 1 年的時間內，就在台灣地區 2016 年新一屆“立法院”選舉中異軍突起，一舉拿下“區域立委”3 席、“不分區立委”2 席，取代親民黨而成為台灣地區新一屆“立法院”的第三大黨，而之前作為第三勢力“台獨”黨代表的“台聯黨”，則在這次“立法院”“大選”中失去了所有的席位而淪落為“泡沫黨”。²¹

台灣地區政黨政治中湧現出的“柯文哲現象”和“時代力量”的崛起，並不是偶然事件。究其原因，主要有三：①台灣地區政黨政治生態環境的變化。在“鬥爭性”政黨政治的生態環境中，與國民

黨逐漸衰敗相反的是民進黨在政黨鬥爭中逐漸佔據優勢地位，並開始扶持“時代力量”這樣的新興勢力，不斷創造外部條件促使新生力量崛起。^②新生力量的先天條件佔據優勢。與國民黨候選人連勝文的權貴背景不同的是，柯文哲出身本土平民家庭，個人奮鬥的經歷更能得到社會尊敬，其“非典型政治人物”的特質也容易獲得普通人的信任。²²而“時代力量”則主張“推動台灣的國家地位正常化，國民皆享有作為一國之民的基本尊嚴與權益。”其政策主張很明顯地傳達出“時代力量”是一個“台獨”黨，屬於“泛綠”陣營，但其政策主張卻在台灣地區獲得很大一部分青年和中產階級“草根”力量的支持。新生力量來自於基層大眾，其“草根性”的先天條件促使他們在台灣地區政黨政治中更容易存活。^③台灣地區民眾的公民意識高漲。近年來台灣社會公民運動蔚然成風，“紅衫軍倒扁”、反對美牛進口、“反ECFA”、“反服貿協議”、反調整課綱等運動接二連三地爆發，台灣社會“藍綠對抗”、統“獨”之爭不斷被推向風口浪尖，柯文哲、“時代力量”等新生勢力借機參與其中，充分利用移動新媒體宣傳造勢，迎合台灣青年世代的政治訴求，利用網絡等新媒體與民眾拉近距離、吸引眼球，從而在選戰中獲得支持並取勝。

“柯文哲現象”對國、民兩黨都有很大的鞭策，在某種意義上推動了台灣政治的發展，開創了政治發展的新模式。²³無論是“柯文哲現象”，還是“時代力量”，都代表着台灣地區政黨政治的新生力量，意味着除了國民黨和民進黨之外的第三勢力在台灣地區還存在着一定的生存空間。台灣地區政黨政治的生態環境正發生着新的變化，享有一定號召力的新生勢力已作為一支獨立的政治力量登上台灣地區政黨政治的舞台，在國民黨和民進黨的鬥爭中獲得一席之地。但這些新生勢力是否能夠改變台灣地區政黨政治的格局，是否會同“台聯黨”一樣最終淪為“泡沫黨”，這些問題都有待台灣地區政黨政治實踐的檢驗。

（三）台灣地區“鬥爭性”政黨政治對兩岸關係的影響

目前，台灣政壇“政黨輪替”已呈現出常態化趨勢，其兩黨制格局與穩定的趨同性兩黨制不同的是，台灣地區的兩黨政治體現為對立性的兩黨制，輪流執政伴隨着激烈的衝突。國民黨和民進黨堅持意識形態的強度不同，民進黨有着較重的意識形態色彩，將“台獨”理念和政策作為價值訴求的重要組成部分，因而在政治動員中更強調對抗性。²⁴這種對抗性的政黨政治對兩岸關係有着重要影響。具體而言，體現在以下三個方面。

第一，台灣民眾的政黨偏好對兩岸關係的影響。2016年民進黨上台執政是台灣地區“政黨輪替”常態化的重要標誌，在選舉政治的大環境下，台灣民眾用選票選擇自己喜好的政黨成為執政黨。民進黨在2014年台灣地區主要政黨參與縣市長選舉、2016年台灣地區領導人選舉和立法機構選舉中均佔據優勢，這一現象表明台灣民眾在這一階段更青睞於民進黨。而民進黨的執政理念充分體現在其上執政一年多來的政治實踐中。台灣民眾基於政黨偏好選擇了民進黨，而這一選擇卻激化了兩岸關係，兩岸多年來和平發展取得的果實受到一定程度的衝擊。另一方面，柯文哲以“超越藍綠”的主張勝選，顯示了台灣民眾對藍綠政黨惡鬥的厭惡。²⁵除國民黨、民進黨兩大政黨之外，台灣民眾在“鬥爭性”的政黨政治中亦趨向於選擇“中立立場”，而一些諸如“時代力量”等新勢力的出現，為台灣地區政黨政治注入新鮮力量的同時，也為台灣民眾的選擇提供了一個新的選項。由此，台灣民眾的政黨偏好對兩岸關係的影響有弊，但亦有利，在今後的對台工作中，我們可以採取措施爭取中間大部分“中立立場”群體的力量，在台灣地區政黨政治中為促進兩岸關係的積極面向而作出理智的選擇。

第二，台灣地區政黨政治對台灣民眾在台灣人/中國人認同方面的影響。觀察台灣政黨政治的社會根源，可以看出國家認同是最具爭議和分裂性的社會議題，其核心是持續推動漸進或激進“台獨”、排除統一選項，還是維持現狀並保留兩岸未來統一選項的問題。²⁶ 誠如此言，國民黨和民進黨在意識形態方面存在嚴重衝突，尤其是在國家民族認同問題上缺乏基本的共識，這對台灣民眾在台灣人/中國人認同問題上產生着潛移默化的影響，而這也同時影響到兩岸關係的認同和進展。

第三，台灣地區政黨政治對台灣民眾統“獨”立場的影響。台灣的兩黨體系是由選舉制度和社會分歧所共同形塑的，以單一席位選區、相對多數當選為主要特徵的選舉制度，有利於兩黨政治和政黨政策及選舉策略的趨同，然而，以“累積性社會分歧”為特徵的台灣社會，又容易導致趨異的政黨體系。²⁷ 正是基於“累積性社會分歧”，國民黨和民進黨長期處於區隔與鬥爭狀態，而在每一次選戰中，兩黨之間尤其是民進黨不斷以衝突的方式固化和強化兩黨之間的隔閡，宣揚其“台獨”等訴求，強調台灣地區的“主體性”和“本土性”，並不斷在選戰中通過各種途徑滲透進台灣民眾的思想，從而左右其統“獨”立場。台灣民眾在“鬥爭性”政黨政治的影響下，作出非理智的統“獨”立場選擇，而這種選擇結果被意圖不軌的政黨充分利用，為其推行自己的政黨政策披上“民意”的幌子。

政黨政治的發展在一定程度上說是一個不斷試誤的過程。在這個過程中，政治競爭所帶來的成功經驗和失敗教訓都會引發社會對政治制度本身及其背後政治文化的思考，並轉而成為一種新的訴求推動政治制度和政治文化的嬗變。²⁸ 台灣地區“鬥爭性”的政黨政治推動着台灣地區政治制度和政治文化嬗變的同時，也推動着不同政黨在台灣地區執政時兩岸關係向着不同的方向演進。而這種政黨政治又是“台獨”勢力裹挾民意、劫持民主的結果，這種包含民進黨“台獨”勢力，並以其為一方主角的政黨政治，必然給台灣各項建設和作為台灣生存發展基礎的兩岸關係造成極大的破壞和衝擊。²⁹ 確實如此，回顧台灣地區第三次“政黨輪替”後，民進黨執政至今的政治實踐，民進黨已經在台灣地區實現全面執政，伴隨着其推動“台獨”方式的多樣化，“台獨”分裂分子借助多種方式推動“法理台獨”的可能性不斷增大。當前形勢下，台灣地區“鬥爭性”政黨政治為“法理台獨”活動可能走向復甦提供本土勢力上的助推力。

三、社會結構轉型：世代交替與本土化條件下社會結構調整中的民意變化

有學者指出，“政治台獨”確定“法理台獨”的基本形態和終極目標，“文化台獨”、“歷史台獨”、“民族台獨”、“經濟台獨”、“法理台獨”營造氛圍、提供說詞以及積澱“民意”，“民意台獨”則是實現“法理台獨”的程序性步驟，“台獨”分裂勢力所構想的“台獨”，是由“法理台獨”來完成最後一擊。³⁰ 誠如此言，“民意台獨”是實現“法理台獨”的程序性步驟，並且這一程序性步驟在島內正在進行，主要體現在世代交替與本土化條件下的社會結構調整的民意變化方面，這種變化對兩岸關係的發展有着不利的影響。

(一) 新形勢下台灣青年世代國家認同危機

首先需要明確的一個概念是世代理論，世代理論是當代研究中的重要學術領域，同時也是一種極其重要的理論視野。它致力於研究作為一種社會、文化、心理群體的世代的形成原因、發展規律以及

代際關係性質、代際互動模式、世代在社會變遷中的作用等問題。³¹ 世代政治研究視角以不同年齡群體或出生世代的政治心理、政治意識、政治行為、政治文化的差異作為研究對象，它區別於對政治行為的傳統解釋(如階級、政黨、人格等)，以探討年齡與行為之間的關係來解釋不同世代政治態度與行為差異原因，是政治社會學的研究理論與方法之一。³² 在台灣問題的研究領域中，青年世代的角色和地位受到了特別的關注。原因在於，隨着台灣地區第三次政黨輪替和島內民意結構的普遍“綠化”，在“去中國化”社會環境下成長起來的台灣青年世代“台灣主體意識”強烈，對“兩岸同屬一個中國”的認知相對空白，在“台獨”勢力的長期經營下，表現出明顯的“偏獨化”政治傾向，新形勢下台灣青年世代的國家認同已然出現危機。

台灣青年世代在島內“去中國化”的社會環境中成長，“台灣主體意識”先入為主，既不再懷有“深藍”特定的大中國情懷，也很難理解“深綠”所經歷的歷史“悲情”，他們對於政治保持着相對冷漠的態度，但在國家認同上又帶有“偏獨化”的“天然”色彩，形成了具有世代特色的政治傾向和國家認同。這種國家認同經過島內政治力、社會力的介入與醞釀之後，極易形成台灣青年世代“天然獨”的社會現象。³³ “天然獨”是指新一代的台灣青年在成長的過程中，“台獨”意識先入為主，形成“台灣是一個國家”的刻板印象並得到不斷強化，以毫無思考的直覺反應支持“台獨”的一種社會現象。³⁴ 不管是台灣青年世代的“偏獨化”認同還是所謂的“維持現狀”立場，都表明目前島內有相當一部分青年並不認同兩岸和平統一的政治指向，折射出台灣青年世代身上的國家認同危機。

關於台灣青年世代國家認同危機的成因，世代政治理論認為，在群體的青年階段所形成的政治態度和行為為解釋接下來發生的政治事件提供了基礎。特殊的歷史經歷、社會變遷和政治變革都會影響處於政治認識形成階段的青年的政治態度和行為，台灣青年的國家認同異化與青年群體特殊經歷和經驗直接相關。³⁵ 基於此，筆者認為台灣青年世代國家認同危機的成因主要有三：①歷史變遷的影響，基於歷史的原因，台灣社會具有移民社會的特徵，移民的後裔轉化為土著居民，他們對現居地的感情日益加深，認同當地、紮根台灣的傾向也日益增強。³⁶ 台灣青年世代生活在祖輩父輩移民後的社會中，其社會群體記憶中只有“台灣”，而不存在“中國”。②政治環境的影響，台灣青年世代在“去中國化”政治社會環境下成長，受到“去中國化”等多種“台獨”手段潛移默化的影響，在台灣青年世代的潛意識當中，對“兩岸同屬一個中國”的認知空白，台灣青年世代已然形成這樣的記憶：台灣是一個“國家”，中國是另一個國家，而且兩者不是友好的關係。③經濟因素的影響，相較於大陸經濟的繁榮發展，台灣地區的經濟優勢地位逐年下降，甚至處於長期低迷狀態，民進黨及“台獨”勢力則借題發揮，不斷誇大宣傳大陸對台灣的經濟威脅，將經濟增長乏力、貧富差距擴大、就業形勢嚴峻等一系列經濟問題都歸咎於大陸，部分台灣青年人缺乏理性思考，片面地將台灣的經濟困境、自身就業的困難與大陸聯繫起來，由此不斷在國家認同、民族認同問題上背道而馳。³⁷ 由此，台灣青年世代國家認同危機逐漸形成並不斷加深，體現在其參與的政治活動中，並對兩岸關係有着一定的影響力。

(二) 台灣青年世代政治參與的特徵分析

2016年台灣地區領導人選舉的總投票率僅為66.27%，是自1996年台灣地區實現領導人直選以來總投票率最低的一次，但資料顯示，20-29歲的台灣青年選民的投票率卻創歷史新高，高達74.5%。³⁸ 如此反差較大的兩組資料背後，折射出已開啟政治參與進程的青年世代，將成為影響台灣未來政治走向的重要力量。³⁹ 而台灣青年世代作為一股新鮮的政治力量，因其特殊的社會地位，在特定政治背

景下的政治參與活動，相較以往更具時代印記和世代特色。

第一，台灣青年世代政治參與的方式新穎。在新媒體高速運轉的時代，台灣青年世代不僅僅通過社交網絡、虛擬社群、手機終端、電視和影片等渠道參與政治活動，還充分利用 Youtube、Flicker、Facebook、Plurk 等社交軟體和網站關注政治話題。這也促使各個政治團隊在競爭中，不得不創新行銷手段、推行自己的主張和政策。前文所述“九合一”選舉中的“柯文哲現象”就是充分利用台灣青年世代新式政治參與手段的範例，又如蔡英文通過網絡動員組織“萬人街舞”活動等等，都證明台灣青年世代的政治參與方式比以往更有新意。

第二，台灣青年世代政治參與的合作熱情大、組織性強。在網絡媒體的催化下，青年世代發起的社會運動組織性、爆發力大幅提升，網絡平台把原本陌生的人群聚集起來，形成彼此信任、高度穩定的群體，通過快速、全覆蓋的資訊傳播迅速擴大規模，其爆發力、組織性與以往不可同日而語。⁴⁰ 舉例來說，2013年3月“309反核遊行”20萬人參與、2013年8月“反大埔拆遷抗議”2萬人參與，其中過半都是青年人；2013年8月“白衫軍運動”、2014年3月“反服貿運動”、2014年10月“巢運”等運動，全部是由青年人發起和參與。

第三，台灣青年世代在政治參與過程中，表現出前所未有的“恐中”情緒。受“去中國化”等因素的影響，台灣青年世代的國家認同危機空前，這種“恐中”情緒和危機體現在兩個方面，一是由青年世代掀起的大規模社會運動越來越多，如“白衫軍運動”、“反服貿運動”等，二是參與各類選舉活動的熱情大幅提升，如在選戰中積極參與選舉動員活動，踴躍參與議員、鄉鎮市長、里長等基層選舉活動，青年世代希望通過積極地參與選戰、提高投票率等方式表達青年世代群體的政治訴求。

(三) 世代交替與本土化條件下社會結構調整的民意變化對兩岸關係的影響

台灣政治學家胡佛認為：“青年人在世界各國的政治發展歷程中，一直都扮演着密不可分的重要角色；因青年人是社會中堅知識分子，在任何政治社會變遷中，經常居於推動者的地位，他們的政治態度走向，無疑將會影響整個國家政治現代化的前途。”⁴¹ 青年世代作為政治系統的新參與者，其參與政治體制內的各種政治活動的意願、政治價值觀、政治效能感、政治信任度都對政治系統的存續、發展具有重要作用。⁴² 換言之，台灣青年世代的行為和價值取向對兩岸關係的走向和政策制定將產生很大的影響，如何吸引青年世代繼續參與政治活動，成為國民黨和民進黨等政治團體在政黨競爭中更快佔據有利地位而需要面臨的迫在眉睫的任務。

台灣青年世代交替與本土化條件下社會結構調整的民意變化對兩岸關係的影響首先體現在台灣青年世代的國家認同危機上，例如台灣地區的“太陽花”學運和“反課綱”運動，並在“九合一”和“二合一”選舉中表現得異常活躍，產生了巨大的政治和社會效能。⁴³ 有台灣媒體曾直接指出，2014年的“太陽花”學運中包含了台灣年輕世代的“反中”和“拒中”兩種情緒。⁴⁴ 這種國家認同危機從側面反映了當代台灣青年正陷入到原生性文化認同消退與建構性文化認同張揚、單一文化認同秩序崩解與多元文化認同失衡，以及文化認同主體性缺失等困境中，致使他們很難形成內在連續、穩定且多元的文化認同體系，而是呈現出一幅動態、混合、模糊甚至矛盾的文化認同虛像。⁴⁵ 無論從島內的政治生態，還是從兩岸關係的長遠發展來看，台灣青年世代對“兩岸同屬一個中國”認知的疏離與缺失，已成為影響台灣地區民心民意回歸、兩岸關係和平發展甚至和平統一前景的重要消極因素，亦為“法理台獨”活動在當前兩岸形勢下走向復甦提供外在條件。

總而言之，如何做好台灣青年世代工作的突破口和着力點，做好台灣青年世代的民心民意工作，不僅具備極大的挑戰性，也是新形勢下大陸方面“寄希望於台灣人民”的工作方針和重視“三中一青”的對台政策的因應之舉，對今後促進台灣青年世代民心民意回歸、逐步化解台灣青年世代的國家認同危機，進而促進兩岸關係朝着積極方向發展也有極大的助益。

四、結語

兩岸政治對立局面形成至今超過一甲子，大國格局滄海桑田，中國在世界格局中的地位幾經變遷，大陸在國家統一進程中與時俱進地探索着民族復興的新途徑、理解世界的新觀念。國家統一，已經不單純是一個消除兩岸政治對立的問題，還是一個兩岸共用中國夢的問題，是中國向世界文明提供解決政治對立的範例問題。⁴⁶ 但事與願違，兩岸政治對立對兩岸關係所產生的影響，已經滲透進兩岸間的各項事務中。伴隨着 2016 年台灣地區第三次政黨輪替中民進黨的上台執政，兩岸間的這種政治對立程度只會加深。無論是民進黨當局試圖以所謂“普遍民意”為支持而推出的“中華民國憲政體制”、“維持現狀”等模糊概念，還是以拖延方式迴避對“九二共識”的正面表態，在島內繼續推動“去中國化”活動，在政治、歷史、文化等層面進一步割裂台灣與中國的聯繫，推動以“中華民國台灣化”為核心的“台獨”政策體系的進一步完善等舉措，都導致兩岸間的政治對立面臨更嚴峻的趨勢。在“台獨”分子的長期宣傳下，台灣民意結構已經發生較大變化，整體“偏獨化”成為島內民意統“獨”立場的現實寫照。同時，受到島內政黨政治和民粹主義的影響，“台獨”思潮與實踐的形成和發展有所提速。總之，現階段在多重因素的共同作用下，兩岸政治對立愈演愈烈，為當前形勢下“台獨”思潮與實踐的形成和發展提供了外部條件，兩岸間的政治對立和島內“鬥爭性”政黨政治以及青年世代民意結構的變化等因素，從不同角度為“法理台獨”活動的復甦與發展增大了可能性。

註釋：

- ¹ 祝捷：《“台獨”的推進策略和七種形式》，載於《中國評論》，2016 年 12 月號。
- ² 陳孔立：《台灣“去中國化”的文化動向》，載於《台灣研究集刊》，2001 年第 3 期。
- ³ 劉相平：《論歷史記憶的重構與台灣的“去華夏化”——兼論“文化台獨”者的思維邏輯及路徑選擇》，載於《台灣研究》，2017 年第 3 期。
- ⁴ 杜正勝：《台灣的教育改革與台灣的未來》，載於台灣“教育部電子報”網站：<http://epaper.edu.tw/DU/?p=64>，2007 年 12 月 2 日訪問。轉引自李理：《“去中國化”的台灣中學歷史教科書編纂》，載於《台灣研究集刊》，2008 年第 2 期。
- ⁵ 杜正勝：《歷史教育要如何鬆綁》，載於《聯合報》，1995 年 1 月 23 日，第 A11 版。轉引自李理：《“去中國化”的台灣中學歷史教科書編纂》，載於《台灣研究集刊》，2008 年第 2 期。
- ⁶ 李理：《“去中國化”的台灣中學歷史教科書編纂》，載於《台灣研究集刊》，2008 年第 2 期。

- 7 見“釋字第479號解釋”“聲請書”。
- 8 見“釋字第479號解釋”“理由書”。
- 9 見“釋字第479號解釋”“大法官”董翔飛、劉鐵錚、黃越欽“不同意見書”。
- 10 同註2。
- 11 周葉中、祝捷：《台灣地區“憲政改革”研究》，香港：香港社會科學出版社有限公司，2007年，第392-393頁。
- 12 同註3。
- 13 黨朝勝：《綠營全面“去中國化”只會以失敗告終》，載於《兩岸關係》，2016年第7期。
- 14 祝捷：《轉型未必正義：台灣政治社會將走向何方？》，載於《中國評論》，2017年4月號。
- 15 同上註。
- 16 陳孔立：《“台灣文化民族主義”的建構》，載於《台灣研究集刊》，2013年第5期。
- 17 祝捷：《“台獨”的推進策略和七種形式》，載於《中國評論》，2016年12月號。
- 18 周淑真：《政黨政治學》，北京：人民出版社，2011年，序言第25頁。
- 19 徐鋒：《“法理台獨”與台灣政黨政治的新發展》，載於《中央社會主義學院學報》，2008年第3期。
- 20 楊立憲：《“柯文哲現象”探討——兼論對台灣政黨政治的影響》，載於《台海研究》，2015年第3期。
- 21 朱艷豐、林懷藝：《台灣政黨政治中的“時代力量”》，載於《中央社會主義學院學報》，2017年第1期。
- 22 同註20。
- 23 同上註。
- 24 陳星：《簡論台灣政黨政治發展及其趨勢》，載於《台灣研究》，2010年第6期。
- 25 趙鵬：《民進黨與“時代力量”關係的演變及大陸的應對策略》，載於《統一戰綫學研究》，2017年第3期。
- 26 林岡、曹軍強、姚奕：《台灣“九合一”選舉結果及其對島內政黨政治的影響》，載於《台灣研究》，2015年第1期。
- 27 同上註。
- 28 同註24。
- 29 余科傑：《對台灣政黨政治的幾點認識》，載於《新視野》，2011年第1期。
- 30 同註17。
- 31 沈傑：《青年、世代與社會變遷：世代理論的源起和演進》，載於《中國青年政治學院學報》，2010年第3期。
- 32 李彬：《世代政治視角下台灣青年國家認同問題》，載於《當代青年研究》，2015年第4期。
- 33 宋靜：《新形勢下做好台生工作的幾點思考》，發表於“第二屆復旦大學兩岸青年論壇”，上海，2016年12月9日。
- 34 吳陳舒：《台灣青年的“天然獨”現象研究》，載於《當代青年研究》，2016年第5期。
- 35 李彬：《世代政治視角下台灣青年國家認同問題》，載於《當代青年研究》，2015年第4期。
- 36 陳孔立：《清代台灣移民社會研究》，廈門：廈門大學出版社，1990年，第13頁。
- 37 趙凱：《台灣青年世代身份認同困境研究》，載於《當代青年研究》，2016年第6期。
- 38 鍾德榮、黃怡菁：《青年投票率74.5%補刀終結國民黨》，載於台灣TVBS新聞網：<http://news.tvbs.com.tw/>

politics/news-636546/，2017年11月25日訪問。

³⁹ 李仕燕：《台灣青年世代政治參與特徵研究——以2016年台灣“大選”為視角》，載於《台灣研究》，2016年第4期。

⁴⁰ 張順：《台灣青年世代政治參與的動向與影響》，載於《台灣研究》，2015年第2期。

⁴¹ 胡佛、陳德禹、朱志宏：《權力的價值取向：概念架構的價值與評估》，載於《社會科學論叢》，1978年第27期。轉引自註39。

⁴² 同註39。

⁴³ 同註33。

⁴⁴ 《觀察學運中“世代叛逆”的三個面向》，載於《聯合報》，2014年4月14日，第A2版。

⁴⁵ 張寶蓉：《台灣青年文化認同的建構與困境——基於學校教育的視角》，載於《台灣研究》，2015年第4期。

⁴⁶ 朱松嶺：《論習近平總書記的“新國家統一觀”》，載於《中國評論》，2017年4月號。